

第四屆大冠鷺文學獎徵文

- 宗旨：提倡文學風氣，鼓勵文學創作，及發揚華梵創校理念。
- 對象：本校全體學生（包括大學部及研究生）
- 徵文種類及獎勵：

	散文			新詩			小說		
字數內容	不限			不限			3,000 字以上		
獎 項	首獎	優等獎	佳作	首獎	優等獎	佳作	首獎	優等獎	佳作
名 額	1 名	1 名	數名	1 名	1 名	數名	1 名	1 名	數名
獎 金	三千元	二千元	一千元	三千元	二千元	一千元	三千元	二千五百元	一千元

- 注意事項：
 - 1.各獎項得獎者將獲頒獎座與得獎證明書，並應邀參加作品發表會，作品將結集成刊。
 - 2.應徵作品以未在任何書報雜誌發表過為限。
 - 3.應徵作品請用標楷體 A4 紙張大小直式直打，並以 WINDOW95 文書處理存檔（_.DOC）繳交磁片；作品並自行影印繳交一式四份。
 - 4.報名表請至中文系辦公室索取，詳填系級、姓名、學號及應徵種類。
 - 5.作品請自留底稿，未獲獎者一律恕不退稿。
 - 6.每人應徵作品以每類一篇為限，並可跨組參加。
- 收件及發表會日期：

- 1.收件：即日起開始收件。
- 2.收件地點：中文系辦公室，助理李冠伶收。
- 3.截稿日期：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一日止。
- 4.得獎名單公佈：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中旬。
- 5.作品發表會：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底。

- 主辦單位：中國文學系